

# 2014 年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2015 年 2 月

# 2014 年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5 年 2 月

## 引 言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广州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法》要求，由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编制的 201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咨询情况、复议、诉讼和申诉情况，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并附相关说明和指标统计表。我委网站 <http://www.gzcgw.gov.cn> 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电话：83639305、83639311。

## 一 概 述

2014 年，我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有关规定，按照《2014 年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和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城市管理工作实际，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大力推进重点领域和公共服务信息公开，在维护保障市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上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完善工作体制机制。为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2014 年我委根据委领导的分工情况，及时调整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常务副组长和其他领导任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修订完善了《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进一步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协调、审查发布、技术维护等工作机制，明确了信息公开专人负责制，加大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进一步理顺我委信息公开内部工作流程，确保了信息及时、准确地公开。

（二）拓展优化渠道，进一步推进政民互动公开。针对城市管理工作的特点，2014 年以来我委积极推进政民互动沟通，通过在城管门户网站开设“主任信箱”、“咨询建议”、“问题投诉”栏目，“12319”城管投诉热线，政务服务窗口，“广州城管”政务微

博和新闻发布会以及每月委领导接访日活动等渠道，主动公开有关政务信息，积极回应相关社会热点，及时解答相关疑问难题，妥善办理相关建议、投诉，努力争取市民群众对城市管理工作的理解和支持。其中，我委官方微博荣获 2014 年南都行政透明度榜年度“最佳进步奖”：在 2014 年 5 月 16 日-6 月 9 日，@广州城管委和@东广州反垃圾在微博上就生活垃圾处理模式“隔空喊话”，前后对话 6 次，“开创了广州政务微博和政策反对者直接微博对话的先河”。

**（三）增强服务意识，进一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为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的建设，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建设规范的通知》（粤办函〔2014〕273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14〕120 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4 年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的通知》（穗府办〔2014〕8 号）等文件精神，我委及时制定了《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建设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的工作方案》，成立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建设领导小组，明确了任务分工及工作要求，对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目录进行了规范完善。其中，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高效，先后发布公示户外广告规划成果、环卫设施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等涉及城市管理重点领域的各类信息近 40 条，按时按质发布“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4 年部门预算”、“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3 年部门决算”等。

（四）深化决策公开，进一步推进科学民主决策。为进一步规范城市管理公共服务标准，努力实现公共服务决策科学、过程透明、服务高效，以实际成效提升城市管理公信力，2014 年 4 月在我委门户网站上开辟“推进公共服务廉洁化，民主评议政风行风”专栏，将我委梳理选取的 10 个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作为我委 2014 年公共服务廉洁化 10 件民生实事，并通过官方网站向社会公开承诺，明确完成时限，定期发布工作进展情况，接受群众监督。为确保城市管理立法工作的客观性、民主性和可操作性，我委积极通过召开征求公众意见座谈会、专家论证会等方式广泛征求意见，做到问计于民、集思广益，对制度建设起到了良好推动作用。2014 年，先后主动发布 11 部政策法规，并按照规定通过城管委门户网站，向社会公众征求对《广州市燃气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广州市关于规范燃气便民服务部设置的实施意见》《广州市居民住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广州市购买低值可回收物回收处理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规定》等 11 项规范性文件的意见。

## 二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我委 2014 年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80 条，其中规范性文

件 11 条；其他文件 19 条；动态类信息 227 条；行政执法类信息 100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3 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1 条；其他信息 19 条。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政策法规类的信息 11 条，其中，《广州市水域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地方性法规 1 部、《广州市户外广告和招牌管理办法（修订）》政府规章 1 部，《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严厉打击在本市水域非法装卸排放建筑废弃物行为的通告》、《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管道燃气三年发展计划的通告》、《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防控登革热的通告》、《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瓶装液化石油气市场专项整治工作的通告》等政府规范性文件 4 部，《广州市燃气事故调查处理规定》、《广州市建筑废弃物运输企业及车辆诚信综合评价办法》、《关于本市中心城区建筑废弃物运输时间的通告（试行）》、《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第 116 届秋季广交会及 2014 年广州车展期间临时户外广告设置管理的通告》、《广州市收取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实施细则》等部门规范性文件 5 部，占总体的比例为 2.9%；规划计划类信息 2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0.5%；属于本单位业务类信息 368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96.6%。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与公众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方面的信息有 44 条，主要涉及环卫设施和户外广告设置规划公众参与、防控登革热、实施管道燃气三年发展计划等城市管理信息。此类

信息的及时公开，有力地推进了我市环卫设施规划的落实建设，促进了管道燃气等民生工程的建设发展，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提高了公众参政议政的水平。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属公共资金使用和监督方面的信息 5 条，其中，主动公开年度招标代理机构入围评选结果信息 2 条，2013 年度部门决算、2014 年度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等信息 3 条。此类信息的及时公开，有力促进了我委部门预决算的科学化、透明化和规范化，推动提高了部门财政管理水平，保障并方便了公众行使监督权。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我委采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有：市政府门户网站、市城管委网站、政务微博、城管新闻发布会、《羊城市容》报、城市管理白皮书等，设立了信息查阅室、资料索取点、宣传栏，并依靠网络、报纸、电视等媒体进行宣传。

### 三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委 2014 年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28 件，其中通过我委网站 <http://www.gzcggw.gov.cn>“政务公开”栏目提交的网上申请有 26 件，通过信函方式书面提交的申请有 2 件。

从申请的信息内容看，大约 60.7% 属于垃圾分类处理相关信

息，21.4%属于流动商贩管理、违法建设相关信息，其他涉及户外广告、燃气管理等信息。

在已经答复的 28 件申请中，

“同意公开”的 8 件，占总数的 28.6%，主要涉及垃圾分类处理和工作总结计划、新闻发言人等信息。

“同意部分公开”的 4 件，占总数的 14.3%，主要涉及垃圾分类处理等信息。

“不予公开”的 0 件。

“信息不存在”的 6 件，占总数的 21.4%，主要因为我委没有制作、保存此类相关信息或者此类信息正在制定之中、尚未完成。

“非本机关政府信息”的 10 件，占总数的 35.7%，主要是因为此类信息不是由我委制作、保存或者超出我委工作职能。

“申请内容不明确”的 0 件。

从申请对象来看，以个人申请为主，占比约 71.4%，其中，本地居民占比 40%（从身份信息判断）。以组织名义提交申请的有 8 件，主要是 NGO 公益组织以及广告和实业公司等。

#### 四 其他情况

我委 2014 年度在门户网站接受群众网上咨询、投诉 321 人次，政务公开专栏页面年访问量达 176.7 万余次；全年共举行新



闻发布会、新闻通气会以及媒体采访会 80 多场次，召开各类论坛、交流会议 14 场次；组织委、局领导接访活动 12 次，接待来访群众约 103 批次共 1000 多人次（其中日常来访、政务窗口接访 57 批次 668 人次），受理电话咨询 12143 人次，处理来信 251 件；城管“12319”投诉服务专线受理各类城市管理问题 142099 宗；“广州城管”政务微博栏目发布信息 2100 余条，拥有粉丝 14 余万。

在中央、省、市新闻报刊共发表稿件 600 多篇，编辑出版《羊城市容》22 期；编辑《广州城市管理》杂志 3 期，共向《每天快报》和《穗府信息》各报信息近 400 篇次，采用近 200 篇次。

## 五 复议、诉讼情况

我委 2014 年度发生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 0 件；发生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 1 案，其主要事由是未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

## 六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一是对机关处室、基层直属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培训指导力度还不够，平时只满足于例行的信息报送，不

能深入细致地掌握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情况，普通干部职工对信息公开的认识还比较肤浅。二是部分处室（单位）没有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或者经办人员经常变动，造成对信息公开工作流程不熟悉，主动公开意识不强，依申请公开不及时，影响到工作的连续性。三是不能较好的处理政府信息公开与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的关系，存在不愿意主动公开信息的思想，担心公开后引发社会舆论关注，导致信息公开不及时。

（二）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力度。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持续推进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阳光行政”问计于民、取信于民。二是继续加大信息公开培训工作力度。组织机关处室、直属单位相关人员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广州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内容的专题学习，视情邀请市政务公开处专家进行专项业务培训，进一步打牢了经办人员政府信息公开的知识基础，大幅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三是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系统。为方便社会公众查询获取我委政府信息，以此次大部制机构改革为契机，对我委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优化调整，依托我委官方网站平台加快建设依申请公开系统，切实解决系统兼容性差

等群众集中反映的问题。

## 七 说明与附表

(一) 其他说明：无。

(二) 附表

附表 1

## 主动公开情况统计

单位：条

指 标	数 量
主动公开信息数	380
其中：1.组织机构	0
2.规章	2
3.规范性文件	9
4.其他文件	19
5.政务（工作）动态类信息	227
6.行政执法类信息	100
7.办事指南类信息	0
8.财政预决算信息	3
9.政府工作报告	0
10.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1
11.其他信息	19

附表 2

## 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

单位：条

指 标	数 量
依申请公开信息目录数	28
申请总数	28
其中：1.网上申请数	26
2.信函申请数	2
3.当面申请数	0
4.传真申请数	0
5.其他形式申请数	0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28
其中：1.同意公开	8
2.同意部分公开	4
3.不同意公开	0
4.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范围	1
5.非本机关或信息不存在	15
6.与生产生活科研需要无关	0
7.申请内容不明确	0
8.其他	0

附表 3

## 其他情况统计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接受咨询数量	人次	2460
投诉举报数量	人次	1

附表 4

## 申诉情况统计表

单位：件

指 标	数 量
行政复议数	0
行政诉讼数	1